

吉林市仲裁服务中心 2022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2022 年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22 年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22 年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八、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2022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办理经济纠纷仲裁案件；

（二）受理国内及涉外平等主体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之间发生的合同纠纷及其他财产权益纠纷；

（三）提供民商事纠纷的法律咨询、服务，开展民商事纠纷案件的调解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市仲裁服务中心（吉林仲裁委员会民商事调解中心）内设2个机构，分别为仲裁一部、仲裁二部。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2022 年收支预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年预算	项 目	2022年预算	项 目	2022年预算	项 目	2022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	21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21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10.00	五、教育支出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二、附列账户管理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十、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三、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事业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事业补助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十、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其他收入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二十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二十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0.00	本年支出合计	210.00				
财政拨款结转	0.00	结转下年支出	0.00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0.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收入总计	210.00	支出总计	210.00				

二、2022 年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政府性基金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	事业收入结转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结转
**	柱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合计	210.00	210.00	210.00															
404	吉林市司法局	210.00	210.00	210.00															
404004	吉林市仲裁服务中心	210.00	210.00	210.00															

三、2022 年支出预算总表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柱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0.00		21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0.00		210.00			
20406	司法	210.00		210.00			
2040650	专业运行	210.00		210.00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吉林市仲裁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10.00	一、本年支出	21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0.00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四) 公共安全支出	210.00
		(五) 教育支出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十四) 其他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210.00	支 出 总 计	210.00

五、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吉林市仲裁服务中心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210.00				21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0.00				210.00
	公共安全支出	210.00				210.00
20406	事业运行	210.00				210.00

六、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吉林市仲裁服务中心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栏次	1	2	3

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吉林市仲裁服务中心本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2.00		1.70		1.70	0.30

八、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预算表8				
吉林市仲裁服务中心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栏次	1	2	3

九、2022 项目支出表

预算表9												
吉林市仲裁服务中心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	政府性基	国有资本	一般公共	政府性基	国有资本	财政专户	单位资金
**	**	**	**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210	210							
专项业务支出				210	210							
	公共法律服务			210	210							
		吉林市仲裁服务中心综合业务管理(吉林市仲裁服务中心)		210	21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2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吉林市仲裁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2022 年收支总预算 210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70 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导致收案数减少。

二、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2 年收入预算 21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10 万元，占 1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0 万元。

三、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支出预算 210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210 万元，占 100%。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0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210 万元。

五、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2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7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

2、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7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2 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维修维护费用增加。

八、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单位职能和重点工作，2022 年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为 1 项，金额合计 21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的说明

（一）运行经费

2022 年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

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下降）0%。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1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2022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保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